

## 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學生證遺失補發申請辦法

第一條 本校學生所持學生證，如有遺失得申請補發。

第二條 申請手續：

- 1、至出納組填具申請單並繳手續費 20 元整。
- 2、持收據至教務處各年級承辦員，並繳一寸照片一張呈辦。
- 3、奉核後補發。

第三條 學生證應妥善保管，若屢有遺失將作為德行成績評定之參考。

- 【註】
- 1、辦理原則：依據保障學生資料安全，請學生本人提出申請。
  - 2、辦理時間：全期。
  - 3、完成期限：二日。
  - 4、本申請案須經電腦統辦表查證登錄，以為參考。

### 申請流程

